

证券代码：837698

证券简称：新维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10 日 10 点。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郑晓冰先生、徐庆先生、沈志芳先生、顾丽亚女士、沈顺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现提名张继华先生、金伟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三年。将与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沈文良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

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等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8月9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上市办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陆韵 联系地址: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新禾路 177 号 联系电话：0573-8301568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维狮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